

112-2 新北市普通高級中學化學課程發展中心

火災鑑識與鑑識實作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8 月 4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21509108 號。

二、目的：

(一) 依據高中化學課綱中探究能力的學習目標，建立各校教師探究與實作的專業知能。

(二) 培訓校內與跨校種子教師，提升教師課程發展專業知能，以增進學校課程發展之績效，提高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設計之能力。

三、研習名稱：火災鑑識與鑑識實作

四、參加人員：新北市高中各校請儘量薦派一位化學科教師，限額 40 名。

五、講師：警察大學張維敦教授、中山女高曹雅萍老師；助講老師/新北高中鍾曉蘭、林淑芬老師。

六、工作坊辦理時間與內容：

日期	時間	研習主題與內容	地點
2024.04.23	13:30-15:10	火災鑑識:原理與實例	行政大樓 四樓化學實驗室
	15:25-17:10	鑑識實作:指紋鑑定和手機驗鈔	

七、報名資訊:請自行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開課學校：新北高中，課程代碼：4297717）。

八、辦理單位：新北市化學科課程發展中心、新課網協作平台、化學學科中心。

九、參與教師依實際參加情形，核予研習時數。

十、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新北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網協作平台與化學學科中心經費支應。

十一、研習計畫聯絡人：新北市高中化學課程發展中心執行秘書鍾曉蘭老師，連絡電話 02-28577326(#425)，信箱 chshirley2007@yahoo.com.tw

十二、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12-2 新北市普通高級中學化學課程發展中心

火災鑑識與鑑識實作

地點：新北高中行政大樓四樓化學實驗室		
時間：2024 年 04 月 23 日(二)13:20~17:10		
時間	內容	講師
13:20-13:30	報 到	
13:30-13:40	開幕式	新北高中 柯校長雅菱
13:40-15:10	火災鑑識： 原理與實例	警察大學張維敦教授 助講老師/新北高中 鍾曉蘭老師
15:10-15:25	休息	
15:25-16:55	鑑識實作： 指紋鑑定和手機驗鈔	中山女高曹雅萍老師 助講老師/新北高中 林淑芬老師
16:55-17:10	綜合座談	諮詢委員 錦和高中 鍾建坪老師 武陵高中 張明娟老師 武陵高中 吳德鵬老師 新莊高中 游珮均老師